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環境教育輔導小組

荔枝椿象防治及永續環境研習

壹、依據：

- 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非農業環境中荔枝椿象防治作業說明」
- 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 12 月 13 日北市教體字第 1076075105 號函

貳、目的：

- 一、減少施用化學農藥影響生態環境，有效控制校園荔枝椿象危害。
- 二、鼓勵師生以生物防治及肥皂水清除荔枝椿象之環境行動，強化校園實踐永續環境教育。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臺灣大學昆蟲系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環境教育輔導小組
- 三、承辦單位：臺北市士林區蘭雅國民小學、臺北市北投區大屯國民小學

肆、實施方式：

- 一、日期：109 年 2 月 27 日
- 二、研習地點：臺北市士林區蘭雅國民小學（台北市士林區磺溪街 57 號）
※校內停車位有限，請搭乘大眾捷運系統
- 三、參加對象：60 人
(一)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輔導員
(二)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學校
(三) 對荔枝椿象防治有興趣的各界人士

四、流程：

	時間	內容	主持人	備註
1	13:00-14:50	專題：荔枝椿象的生態習性與防治(物理與化學) 主講人：台中改良場于逸知 助理研究員	教育局長官 環教團主任輔導員 李之法校長 臺灣大學昆蟲系 許如君教授	
2	15:00-15:50	專題：平腹小蜂生物特性與生物防治 主講人： 臺大昆蟲系蔡竣燁先生	環教團主任輔導員 李之法校長	
3	15:50-16:20	平腹小蜂卵卡吊掛實務演練	李之法校長 蔡竣燁先生	

- 五、報名方式：請有興趣之組隊教師或環境教育業務承辦人員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網路報名，額滿為止；需經學校行政程序完成薦派，始完成報名程序，凡經錄取參加老師請學校核予公假派代，當日實際完成研習者，則核予 3 小時環境教育研習時數。

六、聯絡人：

(一) 臺北市北投區大屯國小 教務處曾俊明主任

電話：(02) 2891-4353#11 0916-742211

E-mail：tjming@tp.edu.tw

(二) 臺北市士林區蘭雅國小 學務處曾建富組長

電話：(02) 2836-6052#224

E-mail：chienfutseng@gmail.com

七、備註：參加研習的學校可以獲得以優惠價格購買平腹小蜂卵卡的機會（109/3/6前訂購者）。